

# 航 道 通 告

莞 航 道 告 [2017] 6 号

各有关单位:

红旗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大汾北水道进行万江区污水次支管网穿越大汾北水道管道工程施工作业,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时间: 2017年3月21日至2017年5月20日,提前或滞后不另行发布通告。

二、施工河段: 大汾北水道蕉利涌出口上游约80米处左、右侧水域。

三、助航标志设置: 第一阶段进行右侧航道施工,施工期间在施工水域上、下游各设置1座右侧面浮标;第二阶段进行左侧航道施工,施工期间在施工水域上、下游各设置1座左侧面浮标。

侧面浮标采用 HF1.2 型,右侧面浮标为全身漆红色钢质浮鼓,灯质为单闪红光,周期4秒(0.5+3.5);左侧面浮标为全身漆黑色钢质浮鼓,灯质为单闪绿光,周期4秒(0.5+3.5)。

希各有关单位周知所属船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广东省东莞航道局

2017年3月17日